

绍学院医教〔2020〕36号

关于开展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专业、中心、科室、附属医院教学管理办公室：

为全面了解开学以来的教学工作状况，及时发现课堂教学、学业评价、教学建设和教学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加强教风学风建设、深化教学改革，切实提升教学质量，根据《绍兴文理学院期中教学检查实施办法》有关规定及学校《关于开展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决定于第 8-10 周进行期中教学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由教学副院长担任组长，教研科科长及督导组组长担任副组长，系（部）、专业主任和学院督导为成员的教学检查工作组，负责本次检查工作。

二、检查目标

加强制度执行力，尤其是加强近年修订的《绍兴文理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程》、《绍兴文理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教研活动的指导意见》、

《绍兴文理学院教学资料归档要求及管理办法》、《绍兴文理学院听课制度》等教学管理文件精神执行力度。

三、检查内容

(一) 教学规范

要求各系（部）、专业、中心、科室、附属医院教学管理办公室按照本单位实际情况全面开展教学秩序、教学进度、教学行为规范、作业辅导情况、教学资料等方面的自查工作，对承担教学工作未满三年教师的教学表现要给予特别关注。

1. 课堂教学规范。检查课表运行情况和课程教学进度。加强学风建设，强化教师课堂教学主体责任，严格课堂纪律约束，严抓课堂教学秩序，深化课程思政要求，凝练课程育人要素，加强教学过程评价，提升学业挑战度。

2. 教学资料规范。依据《教学资料归档要求及管理办法》对上学期各类教学资料特别是课程考核、教学目标达成评价等资料的归档情况进行普查，确保教学档案完整。紧密结合专业认证要求做好教学资料的重点检查，总结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落实整改措施。

第8周，系部对上学期必修课程达成情况评价材料进行全面检查，学院督导进行抽查，主要检查：是否有课程评价方案、是否有评价报告、评价依据是否充分(教学大纲、命题合理性审查表、期末考核材料、平时成绩支撑材料)、本课程达成情况、持续改进方案是否有效，值得肯定和问题建议。

第9周，学校督导来院抽取10-15门上学期必修课程（每个专业不少于2门-3门课程）进行实地资料检查。

3. 学业评价规范。常态化落实《绍兴文理学院关于加强课程学业评价的若干意见》（绍学院教[2018]37号）要求，对照《医学院贯彻

落实《绍兴文理学院关于加强课程学业评价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绍学院医[2018]26号）要求，检查每门课程的学业评价方案制订和执行情况，全面检查：课程学业评价方案的执行情况，学生作业质量、教师评阅、成绩记载和问题反馈情况，学生课外学习量的达标情况。教师要做实过程评价，通过平时学业测评了解教与学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方案，提高教学效果。

4. 教学内容与进度。课程教学内容是否符合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规定，教学进度是否与授课计划一致。检查落实教学见习、毕业实习工作是否按照工作计划有序进行，并做好2020届毕业生毕业实习中期检查工作。对五家附属医院“后2.5”教学质量进行专项走访检查（方案另行公布）。

5. 课程教学质量。课堂互动是否加强，教案设计是否科学，线上教学使用情况，教学方法手段改革是否有效以及作业（含实验报告）布置和完成情况、批阅情况。

6. 实验教学。实验教学的规范性、实验项目的创新性、实验室开放工作，以及实验指导书、实验报告、仪器设备使用登记册等教学材料的规范性（实验教学运行专项检查方案另行公布）。

7. 研究生临床实践。19级研究生实践表现、出科考核及年度考核完成情况，20级研究生进入培训轮转适应情况，高尚医德、责任意识培养、医患沟通能力提升等工作。

（二）开展教学交流

1. 开展教研活动。各系（部）、专业根据相关专业、课程的学科特点在第8-10周开展一次由全体教师参加的富有实效的教研活动，切实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着力培育优秀教学团队。要将教学成果

奖培育、“一流专业”建设、“一流课程”建设、“互联网+”教学、人才培养质量达成情况评价等工作作为教研活动的重要内容，加强课程的集体研讨和磨课，提高教学质量。

2. 交流课堂教学。以“一流课程”建设为契机，以年度“示范课教师”评选活动为抓手，组织观摩课、公开课。学院集中组织公开课（详见附件1），请全院教师积极参与听课评课活动，发挥名优教师、“金课”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力推进课堂教学模式改革。

3. 在建教学项目的检查交流。对各类教改课题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年度检查，督促项目按计划进行，切实促进教学改革和教学建设成效，提升教学水平。

4. 做好人才培养质量达成情况评价工作。认真贯彻执行《绍兴文理学院人才培养质量达成情况评价工作管理办法》，根据达成情况评价结果在专业教学和建设落实持续改进。

5. 做好专业认证(评估)相关工作。继续推进专业认证工作，以专业认证为抓手推进专业内涵建设，夯实基础、凝练特色、补齐短板、持续改进。

（三）教学反馈与评价

1. 全面落实听课制度。学院通过落实领导听课、教师互助听课、集中安排听课发现课堂教学中存在的现实问题，对于集中性问题需召开专题研讨会加以分析解决，统计听课情况，总结值得推广的教学模式并在后期的教学建设和研究中加以大力扶持。

2. 召开座谈会。学院组织召开教师、实验员座谈会及学生代表座谈会，及时了解本学期当前教学状况，了解过程性学业评价的现状及其执行情况，了解整合课程开展情况，了解本科生考研情况、挖掘典型案例，总结主要问题。并深入三家附属医院倾听师生对教学工作的意

见，及时了解本学期后 2.5 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认真予以解决。

3. 根据课程教学大纲和要求，组织课程期中考试。组织临床医学、护理学、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影像技术、康复治疗学、医学影像学等专业各年级共 31 个班级 17 门课程以纸质闭卷形式期中考核（详见附件 2）。

4. 做好学期学评教准备及学年课堂教学质量综合测评基础工作，做实多元评价。

四、有关要求

期中教学检查是教学工作过程管理的重要环节，各系（部）、专业、中心、科室、附属医院教学管理办公室必须高度重视，对期中教学检查要加强计划和总结，要通过各种途径的检查了解教学状态，充分掌握学师生需求等，积极配合参与学院统一组织的检查活动，详见重要活动日程安排表（附件 3），注意对教风学风情况进行研判，开展对教师教学、学生学习情况的专门研究和专题交流，积极开展教研活动并填写《教研活动情况表》（详见附件 4）一式二份，一份于 11 月 27 日前会同期中教学检查自查总结交医学院教研科（财贞楼 509A 办公室）备案，一份与其他相关材料装订成册，归入各部门教学档案。

附件：1. 《医学院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公开课安排表》

2. 《医学院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考核安排表》

3. 《医学院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重要活动日程安排表》

4. 《教研活动情况表》

医学院教研科

2020年10月28日